



上

客
著

锦衾灿兮

上册

蓬萊客／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锦衾灿兮 / 蓬莱客著. -- 北京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 2018.11

ISBN 978-7-5699-2721-4

I . ①锦… II . ①蓬…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46419 号

锦衾灿兮

JIN QIN CAN XI

著者 | 蓬莱客

出版人 | 王训海

选题策划 | 赵雷

责任编辑 | 张科

特邀策划 | 码码 李姣姣

装帧设计 | 不绿不蓝 西少

责任印制 | 刘银 姚春

出版发行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http://www.bjsdsj.com.cn>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编: 100011 电话: 010-64267955 64267677 57735442

印 刷 | 三河市嘉科万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0316-3156777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开 本 | 880mm×1250mm 1/32 印 张 | 15.5 字 数 | 469 千字

版 次 | 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99-2721-4

定 价 | 62.00 元 (上下册)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001	第二章	023	第三章	035	第四章	047	第五章	057	第六章	073	第七章	083	第八章	095
第九章	111	第十章	131	第十一章	151	第十二章	169	第十三章	187	第十四章	201	第十五章	225		

第一章

秋麦甫收，农事终于暂告结束，但世代居于秭国赤葭这块地里的农户们却依旧不得半刻的空闲。男人进山樵猎，妇人家捻麻纺织，就连稍大些的孩童也奔走于林田捡麦穗、寻野果，忙于为过冬做着准备。

虽忙忙碌碌时刻不能得闲，但只要能填饱肚皮，免于战祸，于寻常人看来，便是难求的清平日子了。

但这几日，这样的宁静却被打破了。

北方那片一望无际的林野里，远处似有野火升腾，远远望去，升空的团团黑雾犹如云霓黑压压地笼罩着四野，伴随着隐隐的虎啸狼嗥，有战车擂鼓和士兵列阵的呐喊声随风传来，虽断断续续，距离听起来也极远，却依旧令人感到心惊肉跳。

可以想象，倘若靠的近了，这声浪当是何等的雷霆震耳。

今周室天子，御宇已经数百年了。

从前王室盛其威容、天下太平的时候，天子照制每年进行四次田猎，为春蒐、

夏苗、秋狝、冬狩，众诸侯国则举行春秋两次田猎，势力强大的诸侯国，譬如晋楚，动辄出动千乘战车，人员数万，声威之浩大，可媲美战争。

而事实上，田猎在当下，既是王公贵族的娱乐活动，也是国君的讲武之礼，将野兽视为假想敌人，投入实战般的阵列，听金鼓进退围散，以此检阅军队的阵列、骑射、驾驭、技击的作战能力。

秭国去周室都邑洛邑西南千里，被归入东夷、西戎、北狄、南蛮的“蛮”之属。在周天子和中原正统诸侯国的眼里，连楚人也被视为南蛮，何况是西南的秭人？

秭国就夹在西北穆国与南方楚国的中间，从前还能安生度日，最近这几年，随着穆楚冲突渐起，每至春秋，甚至在冬夏，秭国人都能听到边境传来田猎的响动，有时来自穆国的方向，有时来自楚国，每每田猎，声势无不浩大。

这样的田猎，目的也很明晰，不过是在向对方施以军事压力，或是借机刺探边情，你来我往。

作为一个根本没有资格进入周天子视线受分封的西南附庸，秭国因天然的地理，夹在了穆楚两国的中间，日子过得可想而知，两边都不敢得罪。哪边车乘大军开到边境田猎，秭国国君必具礼派人赶去拜会，毫无例外。

赤葭位于秭国北边境，这一带山林丰茂，过了赤葭往北数十里的那片林地，便是穆国的地界。

今日这犹如大战的来自北方的响动，当是穆国的王公贵族又在举行秋狝了。

赤葭人虽已习惯这样的场面，但穆人前来田猎的消息一传开，即便是再勇猛的猎手也立刻归家，不再入林野活动，家家闭门闩户，直到数日后，北边林子的响动彻底消失，隗龙也回来告诉村民，穆人已经离开了，人们才放下心，一面抱怨着，一面恢复往常的生活步调。

穆人来边界田猎的那日，阿玄本是要入山的。

入山除了采药，另有一件事叫她挂心，耽搁了几日，终于可以出发了。

一早，她便带了简单行装出村。

一路行去，所遇村民无不用敬畏的目光望着她。

她不过十六岁，但在这一带人的眼中，她的身份非同寻常。

僰父是一位令人敬畏的巫祝，她是僰父养大的女儿。

上古尧舜时代，唯智慧者才能为巫，他们不但禳病去疾，而且被认为能够交通神祇、洞察天地、通达魂灵。

如今周王的王宫里，便设有专门掌管占筮的司巫。各诸侯国下，虽也有不奉巫觋者，但依旧有不少国君崇巫，交战之前，必要请巫官占卜吉凶，举行祭礼。

僰父已经很老了，老得没有人能确切地说出他的年纪，赤葭人之所以敬重感激他，除了他那些传说里的能力，还有他为人治病去疾。

阿玄继承了他的衣钵，虽然才十六岁，但已经是一个很好的医士了，尤其最近这一年，僰父因为老迈，深居不大露面，那些求医问药的事，已由阿玄代替。

“阿玄！”

行出村口，身后有踢踏追赶的脚步声，一个浑厚嗓音传来。

隗龙来了。

阿玄每月都要入山走林采药，对这一带的山林熟悉得如同自家后院，但每次只要她背着药篓出了村口经过隗龙家门前，隗龙必会现身送她一道进山，等采药完毕，再一道归来，从未落下过一次。

阿玄便停了脚步，转头看向隗龙：“阿姆身体还没痊愈，你留下照看她便是，我自己进山无妨。”

“阿母让我陪你去的。”

隗龙话不多，一如平日，说完就拿了阿玄肩上那只装了工具和干粮、清水的篓筐，自己背着，大步朝前走去，唯恐被她夺了回去似的。

隗龙是这一带最勇猛的猎手，箭法超群，力大无比。三年前他才十七岁，有一回独自入山狩猎，因为走得远了，竟遇到一只成年的斑斓猛虎，最后靠他一人之力打死了猛虎，从此无人不知他的名字。

阿玄望着他的背影，一笑，跟了上去。

她经常走的这一带山林，从未听说过有危险猛兽出没，但一旦入了山林，保不齐就会有什么意外，有隗龙同行，也是好的。

何况，她也习惯了他的陪伴。

隗龙起先走得很快，阿玄被远远地落在他的身后，等出了村，两人走在那条被世代的樵夫和猎户踏出的野径上，他的脚步便渐渐放慢了，直到两人中间隔着四五步的距离。

隗龙是个沉默寡言的人，阿玄平日话也不多，两人就这样一前一后，一路无话地朝前走去。

但是每当两人之间的距离渐渐拉大，隗龙便会再次放缓脚步等她走近。

日头渐渐升高，走了十几里的崎岖野路，阿玄感到有些热了，鼻尖微微沁出一层细汗。

她抬手擦了擦。

“你口渴吗？”

隗龙仿佛脑后有眼，立刻停下脚步，转头问她，又去拿篓筐里的水罐。

“不渴。”阿玄摆了摆手，笑道。

隗龙便默默地停在原地，望着她，直到阿玄跟上来，两人自然地改为并排行走。

还没进入蔽日老林，秋日的一道丽阳，正从头顶那簇落了大半树叶的金黄冠盖中间筛下来，洒在阿玄的面庞上，光影斑驳跳跃，她的双瞳宛若两粒曜黑流转的宝珠，目光愈发晶莹。

阿玄见隗龙扭头看了自己好几眼，似欲言又止，便问：“怎么了？”

隗龙迟疑了下，轻声道：“你的病，真的治不好吗？”

阿玄对上他关切的目光，微微一怔，抬手摸了摸自己的面庞：“怎么突然问我这个？”

隗龙忽然意识到自己这样发问不妥，慌忙解释：“你莫误会，我不是说你难看。你很好看，真的很好看！我没有骗你！”

他的面上露出后悔的神色，停下脚步费力地解释，见阿玄面带微笑地望着自己，更紧张了。

“我真的没有骗你！你以前好看，如今也好看！天上的云霞也比不过你！我

刚才那么问，只是想知道，若你想治病，需要用到什么药，哪怕再难找，你只需告诉我就好，我会为你采来……”

“我只是怕你难过。”

他的脸庞涨得通红，终于嗫嚅着，再说不出话了。

是啊，十六岁的碧玉年华，又有哪个女子不爱惜自己的容颜？

何况，她曾是如此的美丽。

阿玄笑了，再次摸了摸覆在面庞上的那层粗糙皮肤：“谢谢你，我知你出于好意，等哪日我若需要，我会告诉你的。”

隗龙松了一口气，点头，脸依然有点红，不敢和阿玄对视。

“前头不远就入老林子了，你跟紧点，小心草丛里的蛇。”

虽然这条路，两人已经一道走了不知道多少遍了，但他还是叮嘱了她一声，说完方转身朝前而去。

阿玄曾经肤色玉曜，眉如月，眸如星，乌发如墨，生的极美，陌生人第一眼见到她，无不驻足，即便她人已走远，也依旧望她背影，恋恋不舍不愿挪开目光。

她名玄，也是当初小时，僰父因她生的一头黑发曜丽，才起了这名的。

但是两年前，在她十四岁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

楚王好色。秭国在向楚王例行进贡的时候，被命送上美女十名。

秭国君不敢推拒，如数送去美人，楚王却对收到的美人不满，称素来听闻秭地多美，如今不过索要区区十美，何以胡乱送来女子充数。

国小民弱，长久以来，也习惯了以附庸的地位在大国的倾轧间苟延残喘，秭国君无奈，只得命人重新在境内遴选美人。

随着阿玄慢慢长大，赤霞玄姑的美貌，闻名遐迩，王使有心带走玄姑，却又忌惮僰父之名。

说来也巧，阿玄那时忽就生了一场病，一夜之间，原本如玉的面容肌肤竟变得焦黄而粗糙，犹如覆上了一层晦暗的皮壳，虽不至丑极的地步，但原本的美貌顿失。

王使原本不信，亲眼查验过后，终于离去。

一晃两年过去了，阿玄仍是病后的那副容颜，再也没有恢复成原本的美丽容貌。

乡民都为阿玄感到惋惜。但她每日依旧为前来求医问药的病人看病，偶尔也代替僰父为人占卜吉凶，对自己的容貌似浑不在意。

她无父无母，身世颇是奇怪。

十六年前，她尚在襁褓之中，不知被何人因何故放置在了一段中空的漂木之中，随了南下的秭水兜兜转转，最后停在了赤葭野渡的一片芦苇丛中。

是魄龙的母亲魄嫫发现了她，将已奄奄一息的她抱了回来，送去僰父那里求救。

僰父救活了这个濒死的女婴，随后不知为何，凝视她许久后，出乎意料地将她留在了身边，抚养她长大。

阿玄和魄龙入了密林。

头顶的光线渐渐变得昏暗。

虽然是深秋了，但老林子里的草丛依旧茂盛，随着两人的脚步声，不时现出一两只被惊动的獾或野兔的身影，它们在近旁飞快地逃开，如一道离弦的箭，还没来得及看清，眨眼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阿玄今天过来，并不急着去采药。

她心里一直记挂着一只母鹿。

那只鹿，是她三年前入林采药偶然遇到的。

它是只没有成年的母鹿，竟然通体雪白，没有一丝杂毛。

在赤葭人的图腾崇拜里，鹿是能带来祥瑞的用以祭拜的神物，他们猎杀野兽，却从不伤害鹿，至于白鹿更是传说中的灵物，从来没有人亲眼见到过。

当时，那只白色幼鹿的腹部裂开了一道长长的口子，似是在搏斗中被对手用锋利的爪角划破了肚皮，血裹着肚肠，流了一地。

阿玄来到它面前的时候，它躺在地上，快要断气了。

它的四腿抽搐着，睁着一双仿佛充满了泪水的湿润大眼睛，用绝望而无助的目光看着她。

阿玄用尽全力，救活了这头小白鹿。

后来，这头白鹿就成了她在老林里的朋友。白鹿并不群居，引她到过它自己的居穴。她来林中采药的时候，它仿佛也能感知，时常出现在她的身边。

虽然是只母鹿，但它成年之后，体型竟比寻常的公鹿还要大上几分，并且它还长了一对丝毫不输雄鹿的美丽鹿角，配上通体宛如银雪的皮毛，罕见的神骏。

数月前，白鹿却忽然消失了，居穴附近也不见它的踪影。

这让阿玄感到有些惴惴，疑心它是否又遭遇了伤害，已经死去。

幸好只是虚惊，上月她入林，它终于再次露面了。

阿玄惊喜地发现，原来它怀孕了。

母鹿怀胎很辛苦，通常要七个月才足孕生产，阿玄心疼它，又担心前些天穆人那场声势空前浩大的田猎惊吓到它，所以今天一进林子，立刻找了过去。

阿玄和隗龙来到白鹿的居穴，不见它的身影。

两人在附近寻了良久。阿玄以叶哨呼唤，却始终不见白鹿现身。

阿玄未免怏怏。但转念，想到或许怀孕的母鹿性情改变，出于保护腹内胎儿的天然母性，加上前几天受到那么大的阵仗的惊吓，去了另外更深僻的密林里另觅居穴也不定。

这样一想，才觉得舒心了些，见大半个白天过去了，匆匆采了些急需的药材，两人便循原路出林，行至树木疏阔一带，渐渐出林之时，隗龙忽然“哎呀”一声，拍了下自己的脑门。

“我的刀还忘在鹿洞里！”

白鹿喜吃板栗和野山楂。刚才虽然没找到白鹿，但隗龙还是爬到树上，研了许多白鹿够不到的长满肥美野栗和山楂的枝条，阿玄和他一起搬到鹿洞里，忙忙碌碌，离开前竟将腰刀忘在了那里。

铁器金贵，何况腰刀还是隗龙亡父留给他的遗物，阿玄让他回去取。

“我先送你到前头不远的猎户家中歇脚，你等我，我取了就回来。”隗龙想了下，说道。

天色虽然很快就要黑了，但隗龙夜视目力过人，奔跑跳跃更是不在话下。他独自去取，比她同行要快得多。

那户人家阿玄也认识。从前采药归来有时会路过讨一碗水喝，或者歇一歇脚。她还曾帮猎户的小儿看过病，一家人对她很是感激。

阿玄点头。隗龙送她到了猎户家中，叩开柴门说明缘故，猎户忙请阿玄入内。

猎户妻子生火造饭，几只粗糙陶碗盛出豆饭和藿羹。

因为阿玄的到来，又额外蒸了一块平日舍不得吃的风干兔肉。

“家中别无精细食物可招待，慢待玄姑了。”

猎户妻子请阿玄用饭，显得很是拘谨。

被万千庶民供养着的高高在上的王公贵族和士大夫阶层钟鸣鼎食，每日食不厌精，脍不厌细，但庶民们的日常饮食，通常不过如此。

阿玄向她道谢，洗了手，刚坐到地上的蒲席上，忽然柴门被人用力拍响，急促的砰砰声冲耳而入，焦急中又带了点凌驾于上的姿态。

猎户急忙应门。

来的似乎是个异地男子，在门外和猎户说了几句，接着，脚步声咚咚而近。借着天黑前的最后一点天光，阿玄看到冲进来的是个中年汉子，身材壮硕，一脸的络腮也掩不住他面容的焦急之色。

“你便是他所言的医士？”

他的一道锐利目光扫过阿玄，神色间飞快地掠过一丝疑虑。

“她便是！”猎户忙点头，“我家小儿的病便是玄姑治愈的！你来得实在巧，正好她今日路过了我家，有事耽搁，你才得以遇到！”

汉子显得有些焦躁，虽然还是半信半疑，但这一带人烟稀少，他出来也有些时候了，好不容易找到了这一户人家，恰好又有自己急需的医士，便也管不了这么多，转向阿玄：“你，快随我来！”

阿玄缓缓地站了起来：“什么人，病情怎样？”

汉子粗声粗气：“快些随我来就是了！我说也说不清，你去了就知道！”

“财帛少不了你的！”

他又说了一句。

这中年男子虽一身庶民的打扮，但无论是说话语气还是举手投足，都带了一种军人式的强悍命令意味。

他的腰间，还悬了把庶人绝对不可能持有的长剑。

就算她不去，他必定也会强行挟她而走，凭自己和猎户一家，断不可能抗拒。

阿玄看了他一眼，见他面上焦色显著，并非作假，想必确实是有人得了急病。

好在每次自己出门前，都会随身携带给人看病的药囊，就在篓筐里，便拿起篓筐说道：“我随你去吧。”

中年男子劈手就夺过她的篓筐，催促：“快走快走！”

猎户妻子忙道：“你落脚哪里？容我男人和你们一道去吧，天黑了，她回来也方便。”

汉子人已出去，指着停在柴门外的一匹高头骏马：“一马如何乘得了三人？等看好了病，我再送她回来就是了，你怕什么？”

阿玄还没来得及开口，人就被汉子腾空给挟在了肋下，旋风般地出了柴门，忽一下就被举上马背，人没坐稳，那汉子已翻身坐到了她的后面，挽缰叱了一声，骏马扬蹄便疾驰而去。

阿玄被身后汉子载着在马背上疾驰了约一炷香的工夫，才放缓了速度。

似乎到了地方。

她被颠得头重脚轻，马匹刚一停，那汉子就挟她下了马。

她停了停，回过神，环顾了一圈。

天此时已完全黑了下来，一轮满月，挂在东边的天际。

她其实已辨不清具体方位了，但依稀感觉，自己似乎被这汉子带到了临近穆国的地界。

前方一片空地上燃了堆篝火，篝火后搭着个类似行军用的简易毡帐，近旁

停了数匹高头大马，一个似乎负责瞭望的男子正等得焦躁不堪，终于看到汉子现身，远远地疾步迎了上来。

“医士可寻到了？”

“便是她！”

汉子指了指阿玄。

“病人哪位？症状如何……”

阿玄问对方，目光扫了眼正架在篝火上的一块大肉。

肉被火烤得吱吱作响，不断地往下滴着肥油。在脂肪的助燃下，篝火里不断跃出蓝色和黄色的一簇一簇的小火苗。

她收回目光的那一刹那，顿住了。

月光清辉，篝火跳跃。

她清楚地看到，就在距离自己脚边不过数步之远的地面上，摆放着一只硕大的鹿头。

那是一只生着雪白皮毛的鹿头，它被人用利刃断了喉管，再从脖颈上无情地整个割了下来，下缘处的雪白皮毛上沾染着斑斑血迹。它头顶的那对巨大鹿角，如珊瑚般朝着上方的漆黑肆意地交织延伸着，勾勒出美丽的图案；它那双平日透出温驯灵慧目光的双眼，此刻依旧圆睁，正凝视着阿玄，仿佛透出淡淡的悲伤光芒。

阿玄闻到空气里漂浮着的混合了烤肉香气的浓烈血腥味道。

她的胃腹原本空空，这一刻却忽然抽搐，紧紧扭缩成了一团。

她忍不住呕了出来。

毡帐内燃着火杖，地上铺了一张茵褥，褥上仰面卧着一个昏迷不醒的年轻男子，面庞赤红得到了几乎就要渗出血丝的地步。

“快救公子！”

祝叔弥将僵立在火堆前的阿玄强行推了进来，焦急万分，见她却一动不动，再次催促。

诸侯之子，方能称公子。

阿玄恍若未闻，盯着地上那个昏迷的男子。

“你还站着做什么？”

祝叔弥性子本就急躁，见状勃然大怒，锵的一声拔出了剑。

“公子危急，你再推三阻四，若是有个不好，我不但杀你，还要连你族人悉数抵命！”

阿玄闭了闭目，按捺下心中的悲伤、愤怒和掉头而去的强烈冲动，长长地呼出一口气，终还是迈步来到那个年轻男子的身边，跪坐到他身侧，伸手探了探他的额头，摸他脉搏，随后叫人将那男子的衣裳解开。

这是一具年轻躯体，充满了男性的力量之感，只是此刻，他全身皮肤下的条条血管却贲突而起，纵横交错，火光中看去，就如爬满了无数密密麻麻的青色蚯蚓，情状骇人。

“公子到底是如何了？猎鹿回来，路上还好好的！”

祝叔弥手中的长剑坠地，额头不住地往外冒着冷汗，声音发颤。

阿玄未应，只从药囊的针包里取出一枚长针，从头部开始，认准体穴刺入，直到挑出血珠。

她忙碌了许久，那男子周身体肤下原本暴凸而起的血管仿佛得到了安抚，渐渐地平伏了下去。

终于，他的手指微微动了动，慢慢地睁开眼睛。

阿玄对上了一双如同染血的赤红眼眸。

“公子！公子！”

祝叔弥大喜，扑通一声，双膝落地，跪在了他的身畔。

“你总算醒了！你到底出了何事？”

男子并未应他，依旧盯着阿玄，目光一动不动，片刻后，仿佛感到有些疲惫，闭上眼睛，慢慢地吁出一口气。

“你出去吧。我无事。”

他低低地道了一句，嗓音嘶哑。

祝叔弥虽还是不放心，但见他已经苏醒了，又命自己出去，瞥了眼他衣衫

不整的样子，终还是应了一声。

“好生替公子诊治，有重赏。”

出去前，他叮嘱了阿玄一声。

比起方才那种态度，这回恭敬了许多。

毡帐里剩下了阿玄和男子二人。

他依旧闭着眼睛，但阿玄能清楚地听到他呼吸的声音，一下一下，十分粗重。

就在片刻之前，庚敖还陷在昏迷里，灵台只残存了最后一缕清明。

但这缕清明唯一带给他的感觉，却是来自于那具血肉躯体的痛楚。

他的颅内如有针刺，而他浑身的血液成了一头来自地火深处的炽烈猛兽，它咆哮在他的四肢百骸，肆意蹿走，没有方向，仿佛那尖牙利爪随时便能割裂困住了它的那层薄薄的血管皮肤，喷炸而出。

他正经受着他此生未曾有过的痛楚煎熬，而这煎熬的来源，只是因为那一股在猝然间喷向了他的滚烫鹿血。

事情要从数日前的那场秋狝说起。

对于他来讲，秋狝能猎多少野兽，并不是目的，目的在于操练士兵。

久不淬血，钝的便不只是戈戟，还有士兵的杀气。

秋狝进行得酣畅而淋漓，尔后顺利结束，按照计划，此刻他本应当和兴高采烈的士兵们一道回了丘阳。

但是就在预备动身离开的那日清早，他改变了主意。

一头罕见的白鹿进入了他的视线。

发现它的时候，它站在远处一道高高的丘岗上。

初升的朝阳，正从丘岗后的荒野地平线上慢慢升起，当那轮火球跳跃出地平线的一刹那，天地间仿佛染了一层瑰丽的色彩，它沐浴在朝阳里，一动不动地，仿佛正被这造化的神奇一幕给吸引住了。

这牲畜的四蹄修长，躯干健美，姿态高贵，尤其是头顶的一双巨大鹿角，折射着朝阳变幻的光晕，美丽异常。

他立刻就被打动了。

如此硕大的一头白色雄鹿，实属罕见，既然此行是为狩猎，它又恰巧自己撞了上来，不如顺道猎了它，将鹿首割下带回，倒也不失为一件值得收藏的战利品。

他当即命大队按照预定计划先行开拔，只留了亲随丁厚和成足二人，但将军祝叔弥却死活要和他同行，称此处边境，这几日的田猎，必定已经引起了楚国人的注目，绝不能叫他落单于此。

庚敖知道他一向固执，便也随了他的意思。

在庚敖想来，猎杀这头白鹿，应当不算难事，得手后再一道追上大队便是。

但他没有想到，白鹿竟极其警惕，没等他靠近，就已经撒开四蹄跑得无影无踪。

庚敖追踪着它，此后数次得以靠近，却屡屡被它逃脱。

如此一个耽搁，数日转眼便过去了，这头白鹿总似就在前方的不远处，他却始终不能得手。

他更被激出了必要猎到手的强烈念头。

终于就在今日，他再次追踪到了白鹿的踪迹。

几番交道下来，他知这头白鹿异常机敏，为了避免它再被惊走，他命祝叔弥和丁厚、成足等待，自己单独猎它。

一番迂回曲折，他终于追上，发出了一箭。

箭镞力透弓背，一箭就穿透了白鹿的脖颈，奔逃中的白鹿栽倒在地。

追它数日，终于得手，但在庚敖检视猎物的时候，才发现这头体型比寻常公鹿还要大上几分，又生就了一副大角的白鹿，竟是一只母鹿。观它腹部微鼓，乳头胀起，似还怀有胎孕，只是因为时日不久，加上它体形硕大，所以并不显腹。

他感到有些意外。

它被一箭贯喉，必是活不成了，但并未立刻死去，此刻只倒在地上，发出断断续续的呦呦哀鸣，声含痛楚。

倘若一开始就知道它是头怀有身孕的母鹿，他应当不会追猎它的。

但是此刻，它已被射倒了。